

佛山市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协会

关于开展 2026 年佛山市第九届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规范我市工程投资咨询业务活动，提高我市建设项目工程咨询成果文件质量和专业水平，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根据《佛山市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办法（2025 年修订版）》，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6 年佛山市第九届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项目的完成时间要求：

（一）一般造价咨询、造价司法鉴定及专项咨询工程咨询项目应在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的项目；

（二）全过程造价咨询项目应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竣工的项目或开工满 2 年（以开工令时间为准）且已完成最少两个阶段及以上咨询成果的项目；

（三）全过程项目管理及同步预防、跟踪审计项目应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的项目；

（四）BIM 咨询应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展的项目，且至少申报应用阶段（设计、施工、运维阶段）其中一项 BIM 应用成果；

(五) 本届同一项目只能申报一个类型咨询成果水平评价。曾申报过往届水平评价活动的项目不予重复申报同一类型咨询成果水平评价。

二、申报项目必须满足各类别水平评价的基本要求，否则将被视为无效申报。

三、申报材料提交要求：

(一) 纸质版材料：整套纸质版申报材料（注：其中成果文件只需提交盖章版 PDF 格式电子版文档即可）。

(二) 整套电子版材料如下：

1. 附件 2：2026 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申报书盖章版 PDF 格式电子文档；

2. 成果文件盖章版 PDF 格式电子文档；

3. 成果文件软件版（广联达、易达、斯维尔等）文件及对应 XML 文件；

4. 其它纸质版材料盖章版 PDF 格式电子文档；

5. 附件 5：2026 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申报项目汇总表（excel 格式）。

注：电子版材料按以上清单目录以 U 盘形式提交，其中 1-3 项为符合性审查资料，提交时需现场确认所提交电子版资料完整性。

四、申报材料提交时间：即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止。

五、申报资料提交地点：佛山市禅城区五峰四路 2 号 7 楼佛山市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协会秘书处。

六、本次水平评价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联系人：林深榆 江秀梅 联系电话：82626151

请各会员单位积极参与，并做好申报资料的收集准备工作，按时提交申报。

附件：

1. 《佛山市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办法（2025年修订版）》
2. 2026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申报书
3. 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标准
 - 3-1. 2026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标准（一般项目）
 - 3-2. 2026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标准（全过程造价）
 - 3-3. 2026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标准（造价司法鉴定）
 - 3-4. 2026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标准（专项咨询）
 - 3-5. 2026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标准（全过程项目管理）
 - 3-6. 2026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标准（同步预防、跟踪审计）
 - 3-7. 2026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标准（BIM咨询）
4. 2026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承诺书
5. 2026年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水平评价申报项目汇总表

佛山市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协会

2026年4月3日

抄送：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佛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